

营养与健康系关于 2024 年下半年研究生学位授予工作安排

根据研究生院《2024 年下半年研究生学位授予工作的通知》（研通〔2024〕49 号）及相关文件规定，为做好研究生学位授予工作，更好服务广大师生，我系 2024 年下半年拟开展秋季和冬季两批次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分别于 2024 年 11 月、2025 年 1 月授予学位。现将相关安排通知如下：

一、毕业生图像信息采集

毕业生须在学校规定时间内完成图像信息采集，2024 年预毕业研究生图像信息集中采集已完成，未参加集中采集的同学请前往仲恺照相馆补采。（通知详见研究生院发布的“关于组织 2024 年预毕业研究生图像信息采集的通知”研通〔2023〕64 号），完成后方可进行以下毕业程序。

二、毕业生信息核对

登录研究生管理新系统（学）—毕业与学位—毕业申请—填写论文题目、选择申请类型—提交—导师审核（导师审核方法：毕业管理—毕业申请审核）。审核通过后学生即可进入“毕业信息核对”模块逐项核对毕业信息。毕业信息核对完成后进入“毕业资格自检”模块查看个人“毕业信息核对”、“注册”、“学分”、“培养环节”四项是否通过，四项均通过说明毕业资格审查通过，学生可开展后续提交毕业答辩申请或学位答辩申请环节。该信息是上报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的依据，网上核对只有一次，请毕业生务必在规定时间内（**时间待研究生院通知**）按要求认真核对，过后无法修改。

三、提交答辩申请

（一）申请 2024 年 11 月（秋季）、2025 年 1 月（冬季）两批次学位授予的研究生在“中国农业大学研究生信息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管理系统”）中提出答辩申请。登录“研究生综合管理新系统（学）”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申请，逾时系统将无法再受理。请进入“毕业信息核对”完成后进入“毕业资格自检”，前置环节都通过后提交毕业生学位论文答辩申请或者毕业答辩申请-导师审核后提交。

前置环节都通过后**申请学位的请提交【学位答辩申请】，申请毕业的请提交【毕业答辩申请】**-导师审核后提交-学院教务审核

（二）邮件提交：电子版《附件 1-营养与健康系 2024 年下半年答辩研究生申请信息汇总表》接收材料邮箱：jieyunluck@cau.edu.cn，请以“答辩申请+学号+姓名”命名附件。

（三）纸质提交：纸质版《附件 2-研究生答辩申请单》提交地点：营养系 11019 办公室，导师务必手写签字。

提交截止时间：秋季批次：8 月 21 日；冬季批次：10 月 21 日

四、学位论文答辩资格审查

根据学校学位授予安排，营养与健康系将组织两次学位论文答辩资格审查，毕业生可根据实际情况综合研判确定参加资格审查批次。

资格审查材料提交时间：

秋季批次：8 月 22 日上午 9:00-11:00

冬季批次：11 月 1 日上午 9:00-11:00

资格审查需提交材料（纸质版+电子版）如下：

（一）纸质版材料在指定的时间提交至系 11019 办公室，电子版材料以压缩包的形式发送至邮箱：jiyunluck@cau.edu.cn，附件以“资格审核+学号+姓名”命名。

（1）学位论文一本（只填写学生姓名，其他不填）：学位论文需按照《附件 3-中国农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格式及书写规范》（研生〔2019〕10 号）撰写；同时提交电子版学位论文一份。

（2）按照培养方案规定已发表或在线发表研究论文全文或盖红章的同意论文发表的中文正式接收函或往来邮件英文文章接收函的截屏打印件，接收函另需附文章全文，要求导师在接收函上写明“情况属实”字样并签字（用荧光笔标注作者姓名，第一完成单位，文章发表当年 IF5）；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或授权通知复印件（标记个人排名）；同时提交电子版一份。

（3）《附件 4-营养与健康系研究生学位答辩资格审核表》（请仔细标明相关章节或页码，导师确认手写签字）；同时提交电子版一份。

备注：该时间受研究生院提交资审名单时间限制，严格不得逾期，毕业要求请自行参阅个人培养方案

五、学位论文查重

（1）查重版论文提交要求：登录研究生管理新系统（学）—毕业与学位—论文查重—提交。此界面系统须填写的“论文方向”与后面提交“校级论文送审评阅”的论文方向一致，否则后面环节提交“校级论文送审评阅”时无法修改。

注意：【提交的学位论文电子版格式要求：WORD 版本，WORD2003 或 WORD2007 均可。上传论文全文电子版的格式和内容应与送审的纸质版学位论文相同，请隐去个人及导师等相关信息（删除封面、原创性声明和使用授权书、致谢信息等）。论文命名格式为：作者姓名_学号_论文题目.doc，（例如：张三_S120102201_马铃薯卷叶病毒.doc），拟检测论文电子版不符合上述要求的不予检测】

提交截止时间：秋季批次：8 月 26 日；冬季批次：11 月 4 日

六、延迟公开申请

请仔细阅读《中国农业大学延迟公开研究生学位论文的管理办法（研生〔2021〕2 号）》，登录研究生管理新系统（学）—毕业与学位—延迟公开申请—提交—导师审核。提交材料如下：

（1）《附件 5-中国农业大学延迟公开研究生学位论文申请表》（纸质版一份）导师手写签字；

（2）《附件 6-中国农业大学各学院延迟公开研究生学位论文汇总表》（电子版）；

（3）申请延期公开学位论文相关证明材料（例如因申请专利延迟公开则提交申请专利过程材料，没有则不提供）（纸质版）。

电子版发送邮箱：jiyunluck@cau.edu.cn，电子版材料请以“延迟公开+姓名+学号”命名邮件，以“提交材料名目+姓名+学号”命名附件。

提交地点：在指定的时间提交至系 11019 办公室

提交时间：秋季批次：8 月 22 日上午 9:00-11:00；冬季批次：11 月 1 日上午 9:00-11:00

七、提交研究生院材料

学位论文答辩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查重均通过后，系提交资格审核通过名单、延迟公开名单等相关材料至研究生院学位办。

八、学位论文送审

（一）校级抽查的学位论文送审由研究生院统一安排送审

具体要求参照学位办要求，进入系统提交。通过资格审查的校级抽查研究生（具体抽查范围和名单请参见研究生院学位办文件及通知）登录“研究生管理新系统（学）”提交隐去个人信息及导师等相关信息的 PDF 学位论文（封面只保留论文题目，作者简介和致谢内容全部删除），导师在管理系统中对学位论文和相关信息进行审核，培养单位统一导出通过导师审核的学位论文、摘要与送审信息汇总表等发至研究生院学位办。

【注意】请根据大类别提交“论文方向”以便更快速匹配专家进行送审，论文方向最多 2 个，每个论文方向不超过 12 个汉字，英文不超过 24 个字母。【送审论文增加了导师审核环节】请大家提醒导师进入系统审核送审版论文，导师审核无误后，学位办才会进行下一步送审环节。

流程如下：登录研究生管理新系统（学）—毕业与学位—学位论文送审评阅—提交—导师审核。

（二）院级论文送审

除校级抽查送审的论文外，其他研究生学位论文由系组织双盲送审。

（三）延迟公开论文送审

延迟公开研究生学位论文是指涉及专利申请及技术转让，或在理论上或技术上有所突破但尚未公布（如申请专利、发表论文、技术转让等）的科研成果，在知识产权保护方面暂时不宜公开的研究生学位论文。申请延迟公开的学位论文由系组织双盲送审（符合校级抽查条件但申请了延迟公开的学位论文也由系安排送审）。学院需严格审批延迟公开学位论文的申请。延迟公开学位论文的评阅费用由学位申请人及导师承担，答辩费及延迟公开期满后学位论文送教育部平台匿名抽检评审的费用由学校承担。学校将对延迟公开学位论文进行重点检查，出现问题将根据《中国农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抽检结果处理办法》（研生〔2019〕5号）从严处理。

送审时间安排：秋季批次：9月2日-9月4日；冬季批次：11月11日-11月13日

校级抽查学位论文评阅意见返回时间一般为 3-4 周，研究生院将积极与平台方协调，及时将评阅意见反馈给各培养单位。若有评阅意见不通过需加送等情形，评阅时间将会延迟，请研究生和导师预留论文送审和修改时间。

九、学位论文答辩

在答辩时间确定之前，研究生需要登录研究生管理新系统（学）—毕业与学位—答辩论文上传—提交。【注意】：系统需上传根据评阅意见修改后的答辩用学位论文，否则答辩秘书无法发布答辩公告及后续环节操作。

答辩截止时间：秋季批次：10月30日；冬季批次：12月25日，具体答辩日期以系通知为准。

按照《中国农业大学学位授予工作细则（2021年修订）》（中农大研究生字〔2021〕2号）、《中国农业大学研究生学位申请程序》（研生〔2016〕6号）相关规定开展学位答辩工作。研究生院及学院将组织督导专家开展答辩督导，确保答辩工作规范、有序。

十、提交毕业登记表相关材料

提交毕业生登记表等学籍材料：《毕业生登记表》、成绩单一份（自行打印最新版，课程及环节考核学分无误）。

提交时间：答辩结束后一天内，提交地点：系 11019 办公室。

十一、研究生学位信息核对

研究生答辩结束后即刻在信息管理系统进行学位信息核对，此环节请提交终版论文题目，**只有完成学位信息核对才可生成院学位会建议授予学位人员名单。**

学位信息核对数据是学校上报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位授予信息报送（备案）系统”数据的基本内容，学位信息准确研究生才可在学信网成功进行学位认证。个人填报信息错误将会导致后续学位认证出现问题，请高度重视，认真对待。

研究生学位信息采集数据是学校上报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位获得者国家备案系统”数据的基本内容，各位研究生填写前请认真阅读系统提示的《学位信息采集说明》。个人填报信息错误将会导致后续学位认证出现问题，因此请高度重视，认真对待。

学位信息采集步骤：

全日制研究生、以研究生毕业同等学力申请学位人员、双证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登录研究生管理新系统（学）—毕业—毕业与学位—学位信息采集，进入“学位信息采集”界面。请填写，所有内容不得无故缺项或简写，其中“姓名拼音”一项的填写顺序为姓在前名在后，填写完毕后单击“提交”后请联系导师审核。有不确定的可参考本人研究生管理新系统（学）中的学籍信息页面，录取专业类别及代码请参考学籍信息。

十二、提交答辩材料

已通过学位论文答辩的研究生，由答辩秘书提交终版答辩材料（**见附件 8-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材料档案袋包含材料一览表**）。**提交时间：答辩结束后一天内**，提交地点：系 11019 办公室。

【注意】：1、所有学位授予信息均需上报国务院学位办，请注意信息的准确性。

2、不得改动电子版文档中的已有文字内容及字体。

3、所有材料均 A4 纸打印。

4、电子版材料明确要求需要手写的地方，一律需要将表格打印出来后用黑色/蓝色钢笔或签字笔本人亲笔填写，不能粘贴签名图片后打印；其他内容可电脑录入或打印出空表后再手工填写，不得打印出空表后纸质粘贴，电脑录入均采用宋体五号单倍行距的格式。

十三、图书馆上传电子版论文

在图书馆主页上传电子版论文。提交方式：电子版学位论文提交至中国农业大学图书馆（提交论文网址链接：<http://202.205.86.31:8081/>）。**上传图书馆终版电子版论文切记要在独创声明那一页加盖学位论文专用章+个人和导师签字。**为防止集中提交电子版学位论文导致系统繁忙，请在论文修改完成、并经导师确认定稿后，尽快提交。如有问题请联系图书馆咨询，电子邮箱 nicholis@cau.edu.cn，办公电话：6 2738640。电子版学位论文只需在学校图书馆网页提交。

秋季批次：电子版学位论文于 10 月 28 日-11 月 4 日提交；冬季批次：电子版学位论文于 12 月 23 日-2025 年 1 月 3 日提交。

十四、提交正式纸质版学位论文

提交正式纸质版学位论文，提交至 11019 办公室。**每人提交 3 本纸质版论文。**请注意手写签字，不得盖章！不得复印！书脊以及正反面打印。请务必按照《中国农业大学学位论文格式、书写规范》书写。延迟公开研究生学位论文须在纸质版和电子版论文封面左上角标明延期公开和期限，如“延期公开★ 2 年”。未经批准的学位论文禁止使用此标志。

学位论文是授予学位后国家、北京市、学校开展学位论文抽检工作的主要依据，请修改后谨慎提交，纸质版和电子版内容须完全一致，一旦提交后，均不得更改或撤回。毕业论文封面不显示资助号，资助信息可添加在封面后第一页题目及姓名中间行

秋季批次：11 月 1 日之前提交；冬季批次：12 月 30 日之前提交。

十五、学位授予时间

根据上级及我校相关文件规定，学位证书落款日期与校学位评定委员会会议召开日期一致。申请 2024 年秋季批次授予学位的研究生预计在 2024 年 11 月获得学位证书，申请 2024 年冬季批次授予学位的研究生预计在 2025 年 1 月获得学位证书。确切日期以实际学位授予工作时间为准。

十六、其他说明

系将严格贯彻落实教育部第 34 号令《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教育部第 40 号令《高等学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和《关于严格执行导师负责制，杜绝研究生论文学术道德失范行为的通知》要求，加强研究生学位论文学术道德审查，请研究生自觉遵守各项规定，恪守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确保学位论文的真实性和原创性。

营养与健康系

2024 年 7 月 23 日